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受疫情影响厂区临时停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深圳市宝安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发布的《关于疫情期间安全有序复工复产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宝安区疫情防控形势，石岩街道（疫情防控防范区）涉及国计民生等企业备案后可有序复工，其余企业提倡线上办公，延迟线下复工。石岩街道以外其他街道企业在做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的前提下可有序复工。

公司积极响应政府防疫政策，根据通知于2022年2月7日在公司石岩厂区实施临时停产，全力配合政府防疫工作，遏制疫情扩散。具体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的时间将根据政府疫情管控要求作出安排。

二、应对措施

为最大限度降低公司临时停产的影响，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主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 1、公司将按深圳市防控要求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尽可能防范疫情风险；
- 2、公司石岩厂区将实行线上办公，同时积极与公司客户保持沟通，在不影响客户运营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订单分配和交货期；
- 3、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采取防疫措施，在保障员工健康的前提下随时做好复产准备。复工后，公司将会全力以赴恢复产能，降低本次临时停产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相信在政府及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关怀下，疫情将会很快得到控制，预计本次停产是防疫工作的短期措施，不会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疫情的后续进展，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八日